关于支行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近日，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南昌京东大道支行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西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赣金监罚决字〔2026〕60号），对本行南昌京东大道支行因管理不善导致金融许可证遗失的违规行为予以警告，并处1万元罚款。

本行对此高度重视，通过优化管理流程、完善管理机制等措施积极整改。

本行将持续加强合规管理和内控建设，依法稳健经营，推动业务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9日